

宁县农业农村局

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宁县农业农村局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的农业农村方针政策及国家有关“三农”工作的法律法规，落实党的惠农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县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提出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牧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农业机械化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油、果品、瓜菜、药材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7、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管理全县外来物种。负责农村能源监督管理。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资市场执法检查 and 监管工作。承担全县农作物品种管理工作。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规监测、发布并组织扑灭疫情。指导农牧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工作。

10、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跟踪监督管理。

11、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组织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对外交流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外援和援外项目。

14、完成县委、县政府、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上级农业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宁县农业农村局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为财政预算一级单位，辖 8 个独立核算单位及 5 个二级单位，内设 12 个职能股室，分别为：县畜牧兽医站、果产业发展中心、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能源建设办公室、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业机械化学校、农机监理站、瓜菜蚕桑中心（农产品质检站）、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心、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局、种子管理站、农业综合执法队，内设股室分别为办公室、政策与改革股、发展规划股、市场与信息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科技教育股、种植业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畜牧渔政管理股、财务与资产管理股、农田基建管理股、乡村建设管理股。2023 年底单位核定编制 75 人，共有在职人员 7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5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63 人（编内 50 人，编外 13 人），计划内临时工 2 人；退休人员及离休人员 10 人（不含已经移交社保），遗属供养人员 19 人。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3 年，我们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总体要求，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抓谋划研究，精心安排部署。今年以来，我县牢牢把握“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的重大使命，聚焦“六大产业”，持续在强基地、壮规模、延链条、优品牌上下功夫，农业农村工作总体呈现“四早”的特点，有力地推动了全年工作提质增效。**早部署**，在全省春季农业生产工作现场推进会议、省、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及全市农业农村局长会议后，宁县委县政府迅速召开了全县经济工作会议，及时安排部署。**早安排**，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先后组织召开了农业农村工作会议、春耕生产重点工作推进会等多个会议，分解细化任务，制定印发了“一个要点、四个清单、六个方案、一个机制、一个办法、一个细则”共 13 个方案意见（《2023 年全县农业农村工作要点》《2023 年全县农业产业化重点包抓项目清单》《2023 年全县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项目清单》《2023 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关于建立 2023 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机制的通知》《2023 年宁县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工作方案》《2023 年宁县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宁县 2023 年复种马铃薯实施方案的通知》《2023 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的通知》《2023 年全县强一产促增收保目标工作方案》《宁县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宁县 2023 年农业科技示范点建设方案》《2023 年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清单》），促进思想统一，目标明确，进一步细化措施，靠实责任，加强考核，保证了全年重点工作纵向联动、横向协作。**早启动**，结合全县“三抓三促”行动，我们超前谋划，围绕农业农村重点工作，制定印发了“决战春耕.冲刺开门红”方案，以“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要冲刺”的紧迫感，早安排、快行动，抓落实，全力打好了今年农业生产开局“第一仗”，实现了农业农村工作“开门红”，为全年各项重点工作打好了基础。**早行动**，围绕“六要素”（规划、种子、农资、资金、技术、服务），提前抓

好春耕生产物资储备，抓准农时抢播抢种；腾退苗木占保护耕地；狠抓大田作物“三情”调查和大田管理；抓牢人居环境整治；奋力发展“三元双向”循环农业，为全年工作完成争取了时间，奠定了基础，筑牢了保障。

二、抓粮油生产，保障粮食安全。今年，我们把粮食生产作为“六稳”“六保”的首要任务，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坚持良种良法配套，农技农艺融合，先后制定了《全县稳定粮食生产实施方案》和《关于扎实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管护工作的通知》，抢抓“黄金时期”，督导任务落实，全县粮食生产稳中向好。一是以南区 20 万亩粮食产业绿色高效生产示范区为依托，抓好小麦种粮一体化核心区建设，建成规模大、标准高、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千亩小麦种粮一体化示范点 5 个，带动全县建成千亩示范点 18 个。建立玉米粮饲一体化核心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千亩点各 5 个。全县完成粮食种植 77.24 万亩（其中夏粮 41.56 万亩，秋粮 35.68 万亩），占任务 77 万亩的 100.3%，预计产量 24.74 万吨，占计划 24 万吨的 103%。秋播冬小麦 41.63 万亩，占任务 41.3 万亩的 100.5%。二是藏粮于技抓旱作农业，因地制宜制定了《宁县 2023 年旱作农业项目实施方案》《宁县 2023 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紧盯田间技术指导，开展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完成全膜双垄沟播面积 20.29 万亩（全膜玉米 18.22 万亩、全膜马铃薯 2.07 万亩），建设示范点 22 个（万亩示范点 4 个，千亩示范点 18 个）；经大田多点测定，全膜玉米、全膜马铃薯分别平均亩增产 62.1 公斤、154.85 公斤。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2.02 万亩（千亩示范点 5 个，500 亩示范点 2 个，百亩示范点 10 个）；种植大豆 9.08 万亩，占任务 8.2 万亩的 110.73%。建设马铃薯复种千亩高产示范点 6 个、集中连片技

术配套示范点 7 个，复种马铃薯 1.36 万亩，占任务的 100.57%，全县马铃薯面积达 3.18 万亩。完成油料种植 12.14 万亩，占任务 11.9 万亩的 102%，预计产量 2.16 万吨。麦后移栽荏 5.09 万亩，占任务 3.3 万亩的 154.24%。种植冬油菜 10.5 万亩，建成了 2 个千亩油菜示范点，18 个百亩示范点，占任务 10 万亩的 105%。围绕种、管、收、存、销等全流程各环，新购引进北斗导航无人驾驶拖拉机、全自动喷防一体机等高端农机具 1210 台，示范推广种植全程机械化作业，建立了 3000 亩小麦全程机械化生产基地，开展了关键环节装备选型和农机农艺技术集成示范。探索套种复种“两年三熟”新模式，麦后复种荏、玉米、豆类、糜子等 12.36 万亩，提高土地产出率。三是藏粮于地抓耕地保护，坚持种地与养地有机结合、减少化肥用量，开展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落实测土配方施肥 99.5 万亩。“一喷三防”全覆盖，累计实施防治 44.6 万亩次，其中统防统治面积 20.3 万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 45.5%，秋粮作物“一喷多促”喷防面积达 11.03 万亩。耕地保护，成立宁县耕地保护工作组，定期听取汇报、调度进展，倒逼任务落实。印发了《关于加强耕地保护严格耕地用途管制的通知》《耕地保护例行督察和卫片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原则上只能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全部用于粮食生产”的耕地种植结构管控政策，出台撂荒地及耕地“非粮化”“非农化”整治方案，深入一线督查执法，整治撂荒地 1965 亩，腾退苗木占用耕地 4241.73 亩，建成焦村镇西李村公祭堂和中村镇乔家村公祭堂。乱占耕地建房及“非粮化”工作，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制，广泛宣传《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等法律法

规，2023 年各级各部门反馈的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 188 宗（涉及灾后重建 80 户、危房改造 9 户、避险搬迁 1 户），开展巡查巡视 6 回，发放停工、拆除告知书 153 份，立案查处 2 起，有效制止了违法乱建现象发生，累计完成整改 86 宗，有效遏制违法占地建房行为。“百日攻坚”行动反馈的 28 个“非粮化”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卫片执法反馈的 78 个“非粮化”问题目前已整改到位 45 个，下剩的 33 个问题正在督促乡镇加快进度进行整改。全力推进土壤“三普”，完成外业采样 1214 个，送样 850 个，制样 513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2021 年 3 万亩建设项目已开展市级验收，待市级下发合格证后完成上图入库；2022 年的 3.5 万亩项目已完成县级初验；2023 年项目已于 10 月 12 日开工建设，2 万亩建设任务已全部完成；2024 年项目前期已完成乡村对接，将于 12 月 26 日开展设计单位采购开标。土地流转，全县土地流转面积 23.64 万亩，其中规模流转面积 12.65 万亩（农业企业流转 5.82 万亩、合作社流转 2.34 万亩、家庭农场流转 0.205 万亩、种植大户流转 1.767 万亩、村集体经济流转 2.51 万亩），农户流转 10.995 万亩，其他流转 0.46 万亩。为耕地规模经营奠定了基础。

三、抓产业培育，助推乡村振兴。制定印发宁县“六大产业”实施方案（宁农领办发〔2023〕7 号），严格落实产业包抓机制，全力推进产业倍增行动。**瓜菜产业**，按照“稳定面积、优化结构、创新机制、强化保障、提升效益”的思路，发展设施菜+露地菜、精细菜+大路菜、食用菜+加工菜，种植瓜菜 29.7 万亩（其中设施瓜菜 3.5 万亩，露地蔬菜 14.4 万亩，瓜类 11.8 万亩），预计产量 68.5 万吨，均占任务的 100%。打造宁县城北河万亩综合设施瓜菜片带 1 处，建成设施蔬菜生产基地百亩示范点 3 个（南义寨河会霞、春荣昔沟玉瑶，湘乐庞川建华），蔬菜绿色生产示范基地 2 处（南义寨河多姿合作社 600 亩，春荣昔

沟冶粮仓合作社300亩)，500亩以上示范点11个（春荣昔沟、赤壁、新庄村、中村政平、车坪、湘乐柏底、莲池、湘乐村、焦村朱寨、太昌申明、和盛杨庄），千亩示范点4个（湘乐庞川、南义焦台、寨河、春荣昔沟）。建成北川万亩绿色蔬菜基地1处10013亩，提升改造寨河育苗点钢架大棚4座，维修加固湘乐日光温室10座，建设南义焦台日光温室2座，年育苗能力400万株；改扩建春荣古城辣椒酱生产线1条，新建湘乐庞川20亩辣椒加工厂1处，建成蔬菜保鲜库60座，预冷包装加工车间1处，焦台川区瓜菜全产业链发展服务中心1处，签订直供协议11份。

中药材产业，走有劳力的群众庄前屋后、适度小规模栽植，企业（合作社）、大户土地流转规模栽植，统筹绿化造林山地栽植的路子，2022年秋季和2023年春季全县共栽植金银花2.34万亩；秋季栽植金银花3.46万亩，全县金银花面积累计达到9.23万亩，占全年金银花栽植任务的91.7%。建成金银花示范点21个5000多亩（百亩以上20个、千亩以上1个），示范带16条55.6公里，带动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10.08万亩，占任务任务10万亩的100.8%，预计产量2.12万吨，产值3.43亿元。建成焦村恒瑞康金银花水及谷和春烘干茶饮包装及萃取深加工生产线，绿原酸提取生产线及中药材饮片加工厂进展顺利。

食用菌产业，按照龙头带动、农户参与、科技服务、市场主导发展思路，着力发展食用菌产业。壮大甘农磨力食用菌全产业链项目，2#菇棚12间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收购麦草秸秆2716吨。至目前共出菇496.8吨。新建宁县松愉农业有限公司食用菌基地1个，建成食用菌大棚20座，成功试种菌类新品种6个。巩固提升食用菌基地3个（和盛镇杨庄50亩羊肚菌生产基地、湘乐镇50亩羊肚菌生产基地、焦村镇长官村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食用菌生产基地）。培育2个食用菌示范村（焦村长官、和盛杨庄）、食用菌重点户600户。

全县累计建成投产食用菌大棚 49 座（甘农磨力 12 座、松榆农业 20 座、种植大户 17 座），食用菌产量达到产菇 727.8 吨、产值 394.54 万元。建成秸秆回收站 6 个，新建废弃物综合利用服务公司 1 个（宁县源之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有机物利用企业 1 个（宁县恒瑞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苹果产业**，在中村、早胜、良平、焦村、和盛完成高接换优 2000 亩，改造低产果园 1 万亩，绿色标准化果园 8000 亩。新建 500 亩绿色生产示范基地 2 处（和盛镇、早胜镇），占任务的 100%；改建恒瑞康果糖果粉生产线果胶、果酱、果醋、果糖生产线各 1 条。举办防霜冻研讨会 3 期，东西部协作共建产业园中村正洋苹果基地防灾减灾及设施配套项目实施高接换优 600 亩，3000 亩防雹网已基本搭建完成。累计完成保险投保 8.1 万亩，全年预计产量 25 万吨（因 4 月 29 日霜冻影响，减产 35 万吨），总产值 26.5 亿元。**草畜产业**，按照“扩群、提质、增效”总体思路和实现“养殖、加工、营销”全产业链发展的要求，全县“小规模、大群体”发展草畜产业，养殖业饲养量分别为：肉牛 15.7 万头（存栏 9.14 万头、出栏 6.56 万头）；肉羊 42.82 万只（存栏 20.65 万只、出栏 15.06 万只）；生猪 42.87 万头（存栏 19.22 万头、出栏 23.65 万只）；家禽 132.3 万只（存栏 91.7 万只、出栏 40.6 万只）。预计全年实现牧业产值 13.26 亿元，牧业增加值达到 7.88 亿元。全县青贮饲草 55.2 万吨，其中全株玉米青贮 18.5 万吨。培育肉牛养殖示范村 11 个（其中新培育中村镇孙安村、新庄镇桥子村、春荣镇高寺村、湘乐镇瓦窑村、盘克镇武洛村、金村乡崔塬村、九岘乡九岘村等 7 个村，巩固提升早胜镇南庄村、瓦斜乡瓦斜村、金村乡兰庄村、九岘乡左家川村等 4 个村），发展养牛示范户 553 户。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各类畜禽 531.6 万头/只，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应免密度 100%，免疫抗体效价合格率 80.92%。建成粪肥还田利用示范基地 2 处，完成粪肥还田 4.36 万亩，带动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2%。

四、抓产业帮扶，巩固拓展成果。及时精准监测帮扶，聚焦持续增收，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抓措施配套**，对有自主经营能力的，确保落实1项以上产业帮扶措施，落实产业奖补，提供农资、技术等服务，支持发展“六大产业”（粮食、苹果、食用菌、金银花、草畜、瓜菜）和“五小产业”（小庭院、小家禽、小买卖、小手工、小作坊）。形成了“三塬、三川、三片”区域化产业布局。将60.1%的财政衔接资金支持产业发展，扶持发展以金银花为主的庭院经济，落实奖补资金853.49万元，扶持7623户农户培育增收产业，奖补资金已拨付到户。**抓能力提升**，因户因人定内容，开展种养技术培训，今年培训农村实用技术培训18494人。**抓融入链条**，采取“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等模式，通过“四个一批”分类发展措施进一步壮大帮扶产业，带动群众嵌入产业链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实现捆绑发展、稳定增收。**抓联农带农**，全县龙头企业总数29个，带动农户总数53490户。全县合作社总数1371个，“五有”标准合作社数823个，带动农户数60600户。**抓保障完善**，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累计参保农户2.9万户（其中已脱贫1.9万户），赔付1141.94万元，受益农户14206户。**抓入股分红**，2023年落实到户入股分红956.93万元、到村入股分红1865.25万元。**抓惠农资金**，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506万元，惠及农户117661户，补贴耕地面积886624.63亩；落实到位种粮一次性补贴1批次742万元，惠及农户88461户。

五、抓绿色发展，提升农业质效。推进绿色农业发展。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印发了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范、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及例行监测方案。建设完成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指挥中心1个、乡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点3个。加大随机抽样和专项抽检力度，增加产地和“三

前”环节、禁用药物的抽检比例，督查“三品一标”认证企业5家，开展例行监测54次，监测样品2369个，全部合格。抓实农业产业化企业培育，建落实特色农产品及食品加工产业链链长制，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家，落实企业奖补5家391万元。合作社规范提升，全县共有合作社1371家，其中“五有”合作社823家、规范提升的201家，共创建示范合作社221个（其中部级3个、省级44个、市级34个、县级140个）；共有家庭农场628家，今年新培育家庭农场127家，全部录入了“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管理系统”，共创建示范家庭农场45家（其中省级2家、市级29家、县级14家）。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初步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组建和规范提升各类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66个。围绕种储加销一体化，培育“粮头食尾”企业9个，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58%以上。着力加强农业品牌建设，按照“技术联盟、营销联盟、统一品牌、抱团共赢”要求，积极开展“甘味”品牌申报认定，申报“甘味”企业商标品牌4个（“花宝湾”核桃、“正洋甜瓜”“山丹花”“治粮仓”），新认证绿色食品4个，续展1个。“人类第四个苹果”、“新纪元”、“赛鲜”果脯参加福建省产品展示宣传推介活动，花宝湾、治粮仓参加了“甘味”农产品山东展销活动。完成“中国一乡一品”“宁县苹果地理标志”“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绿色苹果原料基地”“生态原产地保护”等认证5个，认定正洋苹果公园3A级农文体旅融合景区。先后成功举办“花满宁州”田园文化艺术旅游节产销联合体苹果订货会、“宁县苹果杯”全国业余围棋邀请赛、庆阳苹果推介暨金秋促销大会。抓实农业重大项目建设，早胜牛保种繁育基地建设（时代有为），在平子孟城建成双列式标准化牛棚5座，购置固态撒肥车、装载机等机械设备7台（套）；优选组建早胜牛种质资源保护核心群315头（其中基础母牛300头、种公牛15头）。腾

尔两千头肉牛养殖基地建设，建成牛舍4栋7100平方米，购置20型装载机、吸污车、撒料车等机械7台(套)，目前牛存栏1150头。博达千头肉牛养殖基地建设，建成牛舍4栋3480平方米，目前牛存栏362头。东方希望百万头生猪基地建设，太昌刘堡育肥场于9月28日投产运营。瓦斜庄科繁殖场正在完善配套设施，计划12月底前封场消杀，2024年3月份投产运营。宁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成粪肥还田利用示范基地2处，完成粪肥还田4.36万亩，带动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2%。西部商贸港冻干食品生产线续建项目，建成果蔬冻干生产2条及配套设施，保鲜库和深冷库各一座，目前，部分加工设备已采购安装，预计12月底完成所有设备安装。建成果蔬冻干生产2条及配套设施，保鲜库和深冷库各1座。

六、抓招商引资，激活发展动能。不断创新招商思路，改进招商方式，拓展招商领域，建立农业龙头企业招商引资目标库、项目库，坚持精准项目招商、感情纽带招商、整合要素招商、良好口碑招商，先后3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工作，成立了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将招商引资作为重点工作之一列入全县“三农”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宁农发〔2023〕21号），印发了《2023年全县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项目清单》（宁农领办发〔2023〕4号），《2023年宁县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宁农发〔2023〕28号），制作了《宁县2023年农业和农产品招商引资龙头企业目标库》，汇总印制了《招商引资政策汇编》手册。开展请进来招商活动4次，对接省外企业22户，组织协调农业企业参展6次10户企业。全县签约落户农业企业17户（5000万元以上企业5户），签约金额29.29亿元，开工17户，投产12户，全年累计到位投资4.57亿元。新西

兰乐淇、江苏云科、京东、北京地标食珍、陕西农垦等10余家企业先后来宁考察商谈。

七、抓环境整治，打造和美乡村。以“三拆一治一排”专项整治为抓手，统筹推进垃圾、厕所、风貌“三大革命”，实施“一路一树、一树一景，树下栽花、花下植绿”，全力打造“村在林中、路在绿中、房在园中、人在景中”的田园风光。**厕所革命**，坚持因地制宜、宜水则水、宜旱则旱的原则，制定印发了《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宁县三抓三促行动“查改厕、追责任、转作风实施方案》，推行“五个一”（建设完成一户、乡村自验一户、县级验收一户、移交销号一户、报账拨款一户）工作机制，新建户厕11000座，完成率为100%。同步推进问题厕所整改，整改问题厕所2425座，整改率100%。**风貌革命**，把“三拆一治一排”专项整治作为风貌革命的突破口，累计拆违拆废14950处，治理乱搭乱建9267处，排险7806处，腾退建设用地679亩，栽树种花457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1069盏，建成小景观737处，培养示范户4722户，创建示范村55个，示范线39条。**面源污染**，新建废旧农膜回收站点10个，全县废旧农膜回收站点数达到47个，废旧农膜回收量2024.04吨，回收率达到了85.23%，加工量1527.22吨，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5.46%。以三元双向循环农业为统揽，推动尾菜、秸秆、粪污等农业废弃物“变废为宝”，**尾菜处理利用**。建立尾菜集中处理示范区3处，示范区内尾菜处理利用率达到了90%以上；全县处理尾菜1.8万吨，处理利用率达到了59.21%。**秸秆综合利用**，推广秸秆还田65.1万亩27.17万吨，其中小麦高茬收割还田37.8万亩，玉米秸秆还田共16.1万亩，其他还田11.2万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9.2%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

92%，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率达到100%，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率达到98%。**乡村建设示范行动**，统筹村庄发展定位、主导产业选择、用地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项目建设等，编制完成《宁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118个实用性村庄规划，全县发展类村庄规划全部编制完成。制定印发《宁县2023年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遴选确定示范乡镇2个、示范村14个，重点提升村8个，围绕三大类23项创建内容，投资6802.66万元，一体实施特色产业开发、乡村就业工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环境综合整治、文明提升等方面项目173个，已全部竣工，并同步开展资产移交。

八、抓科技支撑，赋能“三农”发展。持续推进种质资源普查，完成了种质资源普查系统调查和抢救性收集，共收集到农作物种质资源 86 份，其中粮食作物 52 份，油料作物 13 份，饲草作物 3 份，蔬菜、瓜类等 17 份，经济作物 1 份，全部样本已提交市农科院审核备存，为选育优势地方品牌良种提供了种源支撑。**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建成富兴源牧业、时代有为牧业早胜牛保种场，培育新宁博达牧业和中村蕃源牧业 2 个核心繁育场，组建早胜牛种质资源保护核心群 315 头。在早胜、中村、焦村、盘克等乡镇建成小麦良种繁育基地 2540 亩，冬油菜良种繁育田 1000 亩，良种繁育基地 2 处，满足 14 万亩大田生产用种。**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已全面完成外业普查和系统上传任务，其中：踏查点数据 21 个，样地调查数据 45 个，标本数据 32 个，已全部通过省级审核。**新品种引进**，落实小麦、油菜、玉米试验示范基地 8 处，引进落实参试品种 47 个。示范推广高抗优质丰产新品种 32 个、新技术 14 项，建办试验研究点 2 个 267 亩。选派 100

名科技特派员深入一线助力乡村振兴。培养双孢菇高效栽培技术人员 10 人，带动就业 50 多人。**农业科技示范乡镇**，创建完成 3 个市级农业科技示范乡镇（焦村镇、中村镇、早胜镇）建设任务，各落实配套资金 200 万元，完成 24 个创建任务（焦村镇 6 个，中村镇 12 个，早胜镇 6 个），和 16 个农业科技示范点（7 个市级点，9 个县级点）建设任务。**农业技术培训**，培训乡村高素质农民 2100 人，依托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基地、“田间学校”等，开展农业实用技术培训 18494 人次，评审农民技术职称 240 人，培训国家“头雁”项目 11 人。**农机化工作**，扎实推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发展，共补贴各类农机具 1210 台（套），规范提升农机专业合作社 5 家，总动力达 33.05 万千瓦，全年作业 51.4 万亩，年农机作业收入达 2827 万元。全县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了 87.3%，比上年提高了 2.1%。

九、抓农村改革，激发发展活力。**贴息贷款**，牵头起草了《宁县财政扶持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前三季度共受理上报市级贷款贴息业务 12 家，贷款金额 3430 万元、贴息金额 42.5 万元，四季度新受理申请 3 家。**宅基地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县级主导、乡镇主体、村组主责”的宅基地管理制度，今年共备案宅基地 121 宗 48.12 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制定印发了《宁县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宁农领办发〔2023〕21 号），开展宁县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完成村级集体经济审计工作和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数据校核工作。**村集体经济发展**，2023 年共投入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 4800 万元，选定 43 个村集体经济相对薄弱的村进行扶持，加强入股分红工作调度，开展村级集体经济审计，各村平均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 16.08 万元。**农业综合执法**，协调组织人事部门，为执法队配齐

执法工作人员 16 人，靠实内设机构责任，出动执法车辆 218 辆次，农业执法人员 415 人（次），排查各类农资市场 111 场次，农产品生产企业 27 家（次），立案查处农资案件 9 起（其中肥料案件 3 起，农药案件 6 起），结案 9 起，罚没款 2.028 万元，没收农药兽药 252 包（瓶）。**农业风险防范**，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聚焦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大接访制度，依托“12345”和甘肃省信访系统，及时妥善登记处理信访件和群众反映问题，今年以来共处理各类咨询投诉信访件 45 件，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复。全面落实村户入股分红周调度制度，及时调度各乡镇分红进度，各乡镇、县畜牧兽医站、县果业中心、县林草局、县人社局要全面配合，落实“一对一”包抓机制，确保分红必须到位。对抽逃入股资金，危及资金安全的企社，由乡村负责依法申请公检法追缴，防范入股资金风险。完善农产品收购网络，实行保护价收购、订单销售，增强抗风险能力，保证收益托底。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我局根据整体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及具体特点，设立了 6 项基本支出评价绩效目标，10 个项目支出评价绩效指标，实施期间其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均未调整。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按照项目施工计划及施工图设计不定时对我局各片区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分析汇总数据，督促项目建设保质保量完工。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作用，通过科学规范地使用项目专项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

用效率，取得了成效。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8038.91 万元，支出总计 18038.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61.21 万元，项目支出总计 15777.70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3 年为规范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的主体责任和监督管理责任，促进农业项目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严格对照年初县委、县政府制定的目标任务，全年全面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通过一系列农业项目实施，优化了产业布局，推进产业集聚，推动特色产业发展，2023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收入 13348 元，增长 9%；全年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27 亿元，同比增长 12.6%。

2、社会效益。通过农业项目实施，实现了全县 18 个乡镇 257 个行政村农户收入稳定，进一步稳定了全县粮食生产安全；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农民安全感、幸福感得到提升。

3、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实施，使得项目实施区域资源进一步得到优化配置，农业农村环境进一步得到改善。

4、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项目实施后，通过实地走访及电话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1、对项目督查次数和力度不够。
- 2、项目竣工验收不够及时。
- 3、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不够具体、项目实施工程绩效监控次数太少。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是加大督查工作力度，跟进督促项目实施单位落实整改措施；二是加快项目前期工作进度，明确项目建设期限，落实项目建设主体责任，及时组织项目验收、按时申请市级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建设任务及资金及时完成；三是多举办绩效评价业务等相关方面的培训、讲座。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我单位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及时合理设定绩效目标任务，并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指标，并及时向社会公布项目进展，接收各级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并及时查缺补漏，确保绩效工作准确性、真实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6月4日

